附表一、服務證明書（工作年資證明用）

|  |
| --- |
| （請填寫出具證明機關或企業機構全銜） **服 務 證 明 書** |
| 姓名 |  | 出生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
| 身份證字號 | 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
| 服務部門 |  | 職稱 |  |
| 任職起訖日期 | 自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服務滿 年 個月 |
| 備 註 |  |

機關首長或負責人：

機關（企業機構）地址：

機關（企業機構）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

一、**本證明書請加蓋機關及首長印信，如有不實證明應負法律責任，未蓋印信，視同未繳。**

二、本證明書如有記載不實，應由出具機關（企業機構）負法律責任。

三、**本證明書亦得依機關（企業機構）自訂之證明書表格樣式填寫，但「服務證明」內容需包含本證明書表格內之各個項目。**